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

一、依據：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計畫。

二、目的：

(一)增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對自主學習教學模式之應用及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平臺的關係與實作。

(二)數位學習平台與四學流程課程體驗與設計。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二)指導單位：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團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三)承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北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四)協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總辦公室(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中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南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四、參加人員：

(一)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二)須先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二)」研習，並於報名表單內提供研習證明佐證。

(三)錄取總額：30位。

(四)需自備筆記型電腦參與分組議課及教案討論。

五、研習時間：114年12月09、10日(星期二、三)，兩天一夜。

六、研習地點：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科藝大樓(國小部)1樓綜合學習教室(新竹市東區介壽路300號)。

七、報名方式：請於114年11月20日(星期四)前完成表單：<https://forms.gle/pTLqJt2Dgs93fzsr6>。

八、課程表：

114年12月09日(星期二) 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上)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40-08:50	報到	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團隊

08:50-09:00	開幕式	國立竹科實中 張簡瑞璈校長
09:00-10:30 (90分鐘)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的理論與導入模式	新北三民高中 余竑旻組長 新北三民高中 張瓊云副組長
10:30-10:40	中場休息	
10:40-12:10 (90分鐘)	數位學習工具融入教學實作	新北三民高中 張瓊云副組長 新北三民高中 余竑旻組長
12:10-13:00	午膳	
13:00-14:30 (90分鐘)	數位學習平台操作複習及四學融入課堂	新北三民高中 余竑旻組長 新北三民高中 張瓊云副組長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10 (90分鐘)	自主學習課程設計(分組討論)	新北三民高中 張瓊云副組長 新北三民高中 余竑旻組長

114年12月10日(星期三) 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下)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50-09:00	報到	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團隊
09:00-10:30 (90分鐘)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案共學實作(一)	新北三民高中 余竑旻組長 新北三民高中 張瓊云副組長
10:30-10:40	中場休息	
10:40-12:10 (90分鐘)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案共學實作(二)	新北三民高中 張瓊云副組長 新北三民高中 余竑旻組長
12:10-13:00	午膳	
13:00-14:30 (90分鐘)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成果分享(一)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楊子奇教授 中華大學 曾秋蓉教授 長庚科技大學 張純純教授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10 (90分鐘)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成果分享(二)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楊子奇教授 中華大學 曾秋蓉教授

	長庚科技大學 張純純教授
16:10-	賦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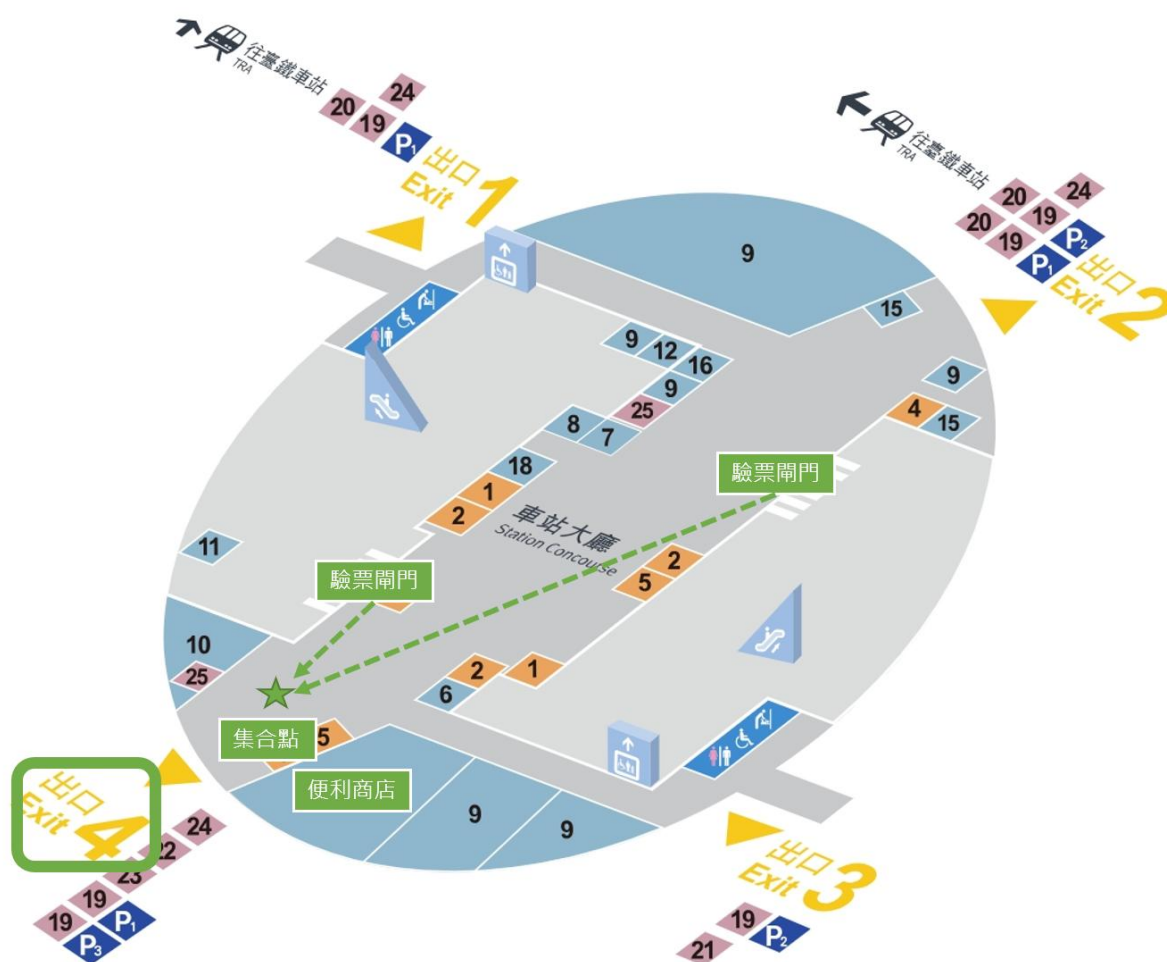
九、住宿說明：

- (一)提供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國/私立，非縣市立)教師12/09住宿，任職單位需與本研習活動地點達六十公里以上者，方可申請。
- (二)統一由承辦單位協助訂房(住宿地點待公告)，請於報名表單中填妥相關資訊。
- (三)原則上同性別者2人1房，由承辦單位隨機分房；若有協商同房者，可於報名表單中揭示；若有特殊原因需自行1房者，多餘房費須由本人支應。

十、交通方式：

(一)接駁方案：

1. 12/09(二)上午8時前，至高鐵新竹站站內便利商店前(近4號出口)集合，不用站至廣場處，站在站內即可，本校將安排人員舉牌指引，專車接送。
2. 12/09(二)課程結束後，另有安排接駁車至住宿地點。
3. 12/10(三)上午8時30分前，至住宿地點一樓大廳集合，本校將安排人員舉牌指引，專車接送。
4. 12/10(三)課程結束後，另有安排接駁車至高鐵新竹站。



從2樓月台處步行至1樓車站大廳，驗票閘門出來後，移步至便利商店前（近4號出口）等候。

(二)自行開車：

經過本校介壽路大門口後，右轉進入園區一路，再右轉進入金山寺路，過金山寺後繼續往前開，即可看到本校地下停車場位於左手邊，亦可臨停於金山寺路上，停好車後可由側門(白門)入校，再依下圖指示步行至會議地點。



停車場入口



側門(白門)

十一、經費：

- (一)辦理研習業務所需經費由「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經費支應。
- (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國/私立，非縣市立)教師交通費，同上開經費支應，請於報名表單中填妥匯款資訊，以利製作領據及匯款作業。
- (三)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國/私立，非縣市立)教師當日(12/09)住宿費，同上開經費支應，請於報名表單中填妥相關資訊。
- (四)其餘相關經費(代課鐘點費等)由原服務單位114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經費核實支應。

十二、其他：

- (一)請各校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派)代。
- (二)教師須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教案設計及實作活動，經審核通過後覈實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
- (三)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四)本校視辦理情形發放行前通知，敬請留意電子信件。
- (五)聯絡人：專案助理林小姐，電子郵件：tech@nehs.hc.edu.tw
電話：(03)577-7011#1702

十三、本計畫經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北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工作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